

汤阴县公安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汤阴县公安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是汤阴县人民政府主管全县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全县人民警察的领导和指挥机关。主要职能是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状况，安排部署全县的公安保卫工作，为省公安厅、市局和县委、县政府提供政治稳定和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提出对策；负责全县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和教育工作；指导、检查、监督全县各级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指导全县各级公安机关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和出入境工作；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组织、协调和参与侦破、处置重大刑事、治安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指导并参与对危害社会政治稳定和国内安全案件的侦察及经济文化保卫工作；为全县各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技术指导、后勤装备等服务，主管全县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工作；承办省公安厅、市局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34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9222		
行政强制	134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6.001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后继续及时公开相关数据，为社会提供更多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